

北京市矿山生态修复治理 (2021 年) 房山区河北镇檀 木港石灰厂治理项目等 3 个 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KYQ-2021-070

招标代理机构: 坤益强(北京)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三、获取招标文件	3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4
五、公告期限	5
六、其他补充事宜：	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27
（具体内容在签订合同时可根据甲方需求调整）	28
第四章 工程概况及技术要求	45
1、治理区概况	45
1.1 治理工程概况	45
1.2 气象、区域地形地貌、地层及水文地质	45
1.2.1 气象	45
1.2.2 区域地形、地貌及水文地质	47
1.2.2.1 区域地形地貌	47
1.2.2.2 区域地质条件	49
1.2.2.3 地层岩性及分布特征	50
1.2.2.4 区域水文地质	51
1.3 区域主要土壤类型及分布特征	52
1.4 区域植被发育情况及主要病虫害	53
1.4.1 区域植被分布情况	53
1.4.2 主要病虫害	55

2、矿山生态环境现状及问题.....	56
2.1 矿山生态环境现状.....	56
2.2 矿山生态环境问题.....	62
2.2.1 矿山地质灾害.....	62
2.2.2 植被资源损毁.....	63
2.2.3 大气污染.....	64
3 预期效益分析.....	65
3.1 生态效益.....	65
3.2 社会效益.....	65
3.3 经济效益.....	65
第五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66
第六章 评标标准.....	67
第七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7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北京市矿山生态修复治理(2021年)房山区河北镇檀木港石灰厂治理项目等3个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n/bjczj-portal-site/index.html>))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10月1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KYQ-2021-070

项目名称: 北京市矿山生态修复治理(2021年)房山区河北镇檀木港石灰厂治理项目等3个项目

预算金额: 2703.6246 万元

采购需求: 本次工作范围包括房山区河北镇檀木港石灰厂、振兴石材厂、金大正建筑材料厂+河北镇盛强建材厂等3处治理项目,治理内容包括:地形整治工程、挡墙工程、截排水沟工程、落石平台客土工程等;

合同履行期限: 35 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须具备有效的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含)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有效地安全考核B本;

(3) 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1年09月24日至2021年09月30日,每天上午09:00至11:00,下午14: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 点 : 北 京 市 政 府 采 购 电 子 交 易 平 台

(<http://zbcg-bjzc.zhongcy.cn/bjczj-portal-site/index.html>)

方式：凡有意参加者，须在公告有效期内登陆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n/bjczj-portal-site/index.html>)，并按照“办事指南”中的用户注册操作手册进行用户注册、浏览器设置和 CA 证书绑定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13669922829)，并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项目网上报名并打印报名截图。如供应商未办理 CA 证书，请按照北京市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进行办理。

项目仅接受公告有效期内已经完成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线上网上报名，同期邮箱办理招标文件领取登记的供应商。只有在公告有效期内办理完成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线上报名，并且邮箱办理招标文件领取登记的供应商，才能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凡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法定代表证明（原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单位公章；法人需要签字或盖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线上报名成功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由于疫情原因，凡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将获取招标文件所需提交材料在本公告规定时间内以 PDF 格式发送至 KYQ2019@126.com，且邮件内容需写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通讯地址、法定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邮箱。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邮件信息后将以邮件形式确认回复，投标人需及时查看邮件确认信息，经招标代理机构的确认合格后，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费电汇或转账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将电汇凭证发送至邮箱，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到达指定账户后以邮件方式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致邮箱，招标文件最终以邮箱发售为准。（只有以上资料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购买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因提交虚假材料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企业自行承担。）

售价：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坤益强（北京）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选择该采购方式的原因：房财政采[2021]349 号

(2) 招标代理机构相关信息：

开户银行：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

账号：0100214000000011469

财务电话：010-60331588

(3) 评分方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4) 本次公告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网站对外公开发布，未经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授权的任何转载，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5) 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本项目所属行业划分为：建筑业

(6) 投标保证金：电汇、支票、汇票、转账支票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同时可接收电子保函。

(7) 质疑方式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联系人：吴静

联系电话：010-61376588

(8) 投诉处理方式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联系单位：北京市房山区财政局采购办

联系电话：010-69377919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房山区河北镇人民政府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河北镇河北村

联系方式：于女士 010-60377637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坤益强（北京）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金光南街 2 号北楼 413

联系方式：吴静 010-613765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静

电 话：010-61376588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2.2	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及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
2.3	工期要求： 计划工期：35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01 日 质量标准要求：合格
3.2	现场考察踏勘： ☐ 不组织 ☒ 组织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
11.1	投标保证金：¥12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电汇、支票、汇票、转账支票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同时可接收电子保函。 开户人名称：坤益强（北京）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 账号：0100214000000011469 财务电话：010-60331588 递交方式：投标保证金需在开标前（以招标代理机构实际到账为准）交至坤益强（北京）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需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项目编号），逾期不再受理，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投标保证金收据或汇款底单复印件开标现场单独密封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
12.1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13.1	投标文件的份数： 1 份正本，4 份副本，2 份投标文件电子版（电子版必须包含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23.3.1	对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招标文件的另行规定： ☐ 无 ☐ 有，_____

条款号	内 容
25.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 推荐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所有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6.1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及服务</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u>技术及服务</u> 评分相同的， <u>随机抽取</u> 。 ☐ 随机抽取
29.5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其投标无效。
30.1	履约保证金：根据招标人需求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32.1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及标准： ☒ 由招标人支付 ☒ 由中标人支付 服务费金额以每个包采购预算为计算基数，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工程类）计算。
33.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中标单位向招标人缴纳合同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招标人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项目完工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验收合格并结算评审后付剩余款项。质保期 2 年，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质保金无息退还。（最终以财政拨款进度和评审结果为准）
备注 1	施工单位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及合同条款有关要求。严禁乙方出现挂靠、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施工期间一发现有此情况，招标人有权依据合同条款严厉处罚，并由施工单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2	施工单位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及合同条款有关要求。严禁乙方以项目为名进行任何形式的偷挖盗采。施工期间一发现有此情况，招标人有权依据合同条款严厉处罚，并由施工单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 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合格投标人
 - 1.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招标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详见《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所称“招标人”、“用户方”、“甲方”、“买方”等，如无特指，亦是指招标人，以及享有招标人权利、承担招标人义务的相关单位及其代表。
 - 1.2 投标人：系指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本次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招标文件中所称“投标方”、“供应商”、“乙方”、“卖方”、“中标人”等，如无特指，亦是指投标人。
 - 1.3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投标人”：
 - 1.3.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3.1.2 具有有效的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含）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1.3.1.3 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有效地安全考核 B 本；
 - 1.3.1.4 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
 - 1.3.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 1.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3.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1.3.4 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须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

项目不适用)

1.3.4.1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其他投标人资格要求，联合体成员资质须与其在联合体中的分工相匹配。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1.3.4.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3.4.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单位，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联合体牵头单位必须承担主要工作任务。该联合体投标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3.4.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中关于联合体成员间权利义务的划分，并不影响或减损联合体各方应就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的连带责任。

1.4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民事责任：

1.4.1 提供虚假的资料；

1.4.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2 资金来源及招标范围

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招标公告》。

2.2 本项目的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的规定。

-
- 2.3 本项目的工期要求及质量标准《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的规定。
- 3 投标费用与现场考察踏勘、开标前答疑会、视频演示、提供样品、测试等
-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 3.2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进行现场考察踏勘、开标前答疑会、视频演示、提供样品、测试等，则投标人应按其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二、招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构成
- 4.1 要求提供服务/货物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 第四章 工程概况及技术要求
- 第五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第六章 评标标准
- 第七章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4.3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及工程建设标准中如列有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牌号、分类号或参考品牌型号，仅用于招标人对产品技术指标和品质要求的说明和参考，不是投标人必须选择的，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但投标人所报产品技术指标和品质要求应当满足或不低于参考品牌型号。
- 4.4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及工程建设标准提出的各项功能要求和技术指标是对本项目的最基本要求，并未对一切细节做出全部详细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

关标准和规范性文件，投标人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标准均应不低于投标时已颁布的国家和行业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的有关条文，使用最新的专利和保密专利需特别说明。

5 潜在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的澄清

- 5.1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按招标文件中载明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送达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6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6.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6.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对所有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的书面通知后，应在 1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须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否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视为其已完全知道并接受此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书面通知送达的通讯方式以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登记信息为准，因提供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7.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包（如有）进行投标。
- 7.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7.3 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构成

- 8.1 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分册》和《商务技术文件分册》分别编制并包装。
- 8.2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8.2.1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分册：

附件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见附件
1-2	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含）以上资质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有效地安全考核 B 本；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	提供本项目开标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投标人税务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有效凭证。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提供本项目开标日前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的投标人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缴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1-6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期间为上一年度（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财务审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2、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复印件。 3、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4、成立不到一年的公司须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银行资信证明。
1-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见附件
1-8	投标人声明函	格式见附件
1-9	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格式后附
1-10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招标文件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殊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

8.2.2 商务技术文件分册：

附件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2-1	投标书	格式见附件
2-2	开标一览表	格式见附件
2-3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格式见附件
2-4	商务条款偏离表	格式见附件
2-5	技术需求偏离表	格式见附件
2-6	业绩一览表	格式见附件
2-7	项目管理机构	格式见附件
2-8	项目技术及服务方案	根据本项目技术需求编制，包含内容见本须知第 9 条要求及本项目《评标标准》
2-9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见附件
2-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如有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格式见附件

附件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2-12	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承诺书	格式自拟

8.3 除上述 8.2 条外，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9 条的所有文件。

8.4 对于招标文件中提供了格式的投标文件内容，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注明“参考格式”的除外）。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投标文件内容，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8.5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上述 8.2.1 条中的附件号为“1-3”至附件号为“1-10”号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其余文件联合体中应至少一方出具。（本项目不适用）

9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9.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9.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9.2.1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及要求，提供相应的技术方案、实施方案、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培训计划和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响应的其他技术文件等。

9.2.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说明所提供产品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9.2.3 招标文件《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9.2.4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投标报价

10.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0.3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

-
- 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0.3.1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以及合同约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 10.3.2 质量保证相关费用在内的最终价格；
- 10.3.3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及工程建设标准》中要求的其他招标内容产生的费用。
- 10.4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作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子目和工作量填报单价和合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10.5 投标人对各子项目的报价均不得超过其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10.6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过程中提出给予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否则其投标无效。
- 10.7 投标总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已标价的工作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其他已标价的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0.8 为了方便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投标人可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但并不限制招标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 10.9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其投标无效。
- 10.10 每种产品/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 11 投标保证金
-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1.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

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
- (4)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11.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建议的形式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其他非现金形式。

11.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 11.1 和第 11.3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其投标无效。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本项目不适用）

11.5 如发现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入账，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无效。

11.6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1.7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详见履约保证金有关条款的规定；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1.8 若因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有关资料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或发票开票延迟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其投标无效。

12.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

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及装订

- 13.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的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的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3.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3.3 联合体投标的，对于要求盖章之处，除提供的格式中规定或本招标文件中要求联合体各方盖章的以外，其余均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即可。（本项目不适用）
- 13.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才有效。
- 13.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投标文件必须牢固装订成册（凡用活页夹、文件夹、订书针、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目录清楚、页码准确。
- 13.6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包装、标记和密封

14.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分以下几部分进行包装、标记及提交：

（1）投标文件《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分册》：将该正本、所有的副本包装在标记为“投标文件《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分册》正本、副本”的包装袋/箱中进行提交；

（2）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册》：将该正本、所有的副本包装在标记为“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册》正本、副本”的包装袋/箱中进行提交，并尽量减少包装袋/箱的使用数量；

（3）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将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单独包装在标记为“投标文件电子文档”的包装袋中；

（4）开标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交款单据一并包装单独提交，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字样。

14.2 所有包装袋/箱上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中指定的地址；

（2）注明招标公告中指定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和“在（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并在包装袋/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密封章。

14.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包装及加写标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4.4 未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15 投标截止期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送达地点应是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地址。

15.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

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5.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6.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

1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开标后，投标文件不予退回。

16.4 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到期时止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五、开标及评标

17 开标

17.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7.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7.3 开标过程将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18.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 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内容见本须知 8.2.1）有任何一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18.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
- 19 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评标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
-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从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20.2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0.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投标总价超过项目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2）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3）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装订、签署、盖章的；
 - （5）投标文件技术指标超出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及工程建设标准”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 （6）投标文件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7）投标报价小于等于零的，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未能应评标委员会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8）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服务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的；
 - （9）投标人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 （10）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1）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

实质性要求和投标被否决的情形，其投标无效。

- 21 包含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条款号：详见《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 22 评标方法
-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 22.2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即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23.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3.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3 投标报价的调整
- 23.3.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一）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三）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四）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五）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招标文件如有另行规定的（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从其规定。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3.3.2 小微企业优惠政策调整：

23.3.2.1依据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评标时小微企业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3.3.2.2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23.3.2.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23.3.2.4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4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4.1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4.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其投标无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确定中标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

三位四舍五入。

- 25.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以及招标文件中关于中标候选人相关确定原则，依次推荐本项目各包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确定中标人

- 26.1 招标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26.2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前，有权根据投标人递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和招标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真实性审查。

27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 27.1 项目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行为、影响中标结果的，中标结果无效，招标人有权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7.2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7.3 当出现前款情形时，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招标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8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8.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公示期满后应当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

-
- 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
- 28.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9 签订合同
- 29.1 中标人、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并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9.2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9.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9.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本项目不适用）
- 29.5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主体、关键性工作不能分包。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不允许分包的项目，中标人不得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
- 30 履约保证金
- 30.1 中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和形式，按规定的时间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31 腐败、欺诈行为和不公平竞争行为
- 31.1 定义
- 31.1.1 “腐败行为”是指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的行为；
- 31.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的利益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恶意串

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1.1.3 “不公平竞争行为”是指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自身报价合理性的竞争行为。

31.2 如果认定投标人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欺诈或不公平竞争行为，其投标无效。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及标准

32.1 具体收费方式即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3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

33.1 方式：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收到。

（2）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3）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联系部门：采购管理部门、招标部门。

33.3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见《招标公告》。

33.4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通讯地址：见《招标公告》。

33.5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后续质疑。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以及必要的法律依据。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施工服务合同

（具体内容在签订合同时可根据甲方需求调整）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签订日期：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行政主管部门对地质环境工作的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1.2 项目地点：

1.3 项目内容：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1.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2、项目范围

2.1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具体以施工图（含甲方同意变更的部分）为准。

2.2 主要工程量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3、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该开工日期为暂定，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通知为准，竣工日期顺延，但合同总工期不变。）

3.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4、质量标准

4.1 质量标准：合格及以上

4.2 本合同所约定的服务范围内施工检验、试验由第三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4.3 乙方须允许并配合甲方或监理工程师进入乙方施工场地检查项目质量。项目具备覆盖、隐蔽条件或达到合同约定的中间验收要求时，乙方必须在自检合格以后，及时

申请甲方或监理验收。乙方的施工必须经过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检查、验收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签字盖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甲方的检查和检验不免除乙方按合同规定应承担的责任。

4.4 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质量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进行返工或修理，使项目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承担所有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未进行整改，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整改，并有权将发生的全部费用直接从乙方结算款项内扣除。

5、合同价款

5.1 金额（大写）：元（人民币），（小写）¥：元（人民币）

6、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
- (3)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图纸
- (6) 报价单或预算书

6.2 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7、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 7.1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与本项目有关的现行的法律、法规。
- 7.2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见招标文件及招标图纸的规定。
- 7.3 本条所发生的购买、翻译标准、规范或制定施工工艺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图纸

- 8.1 甲方向乙方提供套数：3套
- 8.2 乙方承担图纸保密措施费用（如有）。

8.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项目的一切资料提供给第三方。乙方提供的图纸和设计方案，保证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和其他相关合法权益，否则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9、工程师

9.1 本合同中“工程师”指监理单位派驻的监理工程师

姓名：职务：

9.2 甲方委托的职权：见本项目监理合同。

9.3 需要取得甲方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见本项目监理合同

10、乙方项目经理

10.1 姓名：_____职务：_____

10.2 项目执行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

10.3 甲方现场检查、项目汇报、竣工验收等关键节点，乙方项目经理必须到场。

10.4 项目经理的其他职责：_____

11、甲方工作

11.1 甲方负责提供勘查、设计文件。

11.2 甲方负责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

11.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管理及施工人员。

11.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质量、工作进度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验收。

11.5 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工作面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乙方采取整改措施。

12、乙方工作

12.1 严禁乙方出现挂靠、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乙方负责组织相关单位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12.2 乙方应在开工前完成组建现场项目部、配备项目技术负责人、落实质量安全生产管理等制度、配备专职项目技术人员、完成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并报监理工程师批准。乙方进场前应对施工现场和施工报验资料内审，内审无误且取得总监理工程师的开工许可后方可施工。

12.3 乙方应在每月25日向甲方和监理工程师提供当月实际完成工作量并提供下月计划完成工作量计划报表。

12.4 乙方应安排专职人员负责场内外接口及相关道路的疏导。

12.5 乙方应按相关规定办理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声管理等手续，遵守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管理规定，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12.6 乙方负责对已完工项目的保护，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12.7 按政府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保护工作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因乙方责任造成的损坏补偿和罚款。

12.8 乙方负责对施工余土、生产和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12.9 乙方负责解决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施工现场周围的居民和公众产生的各类纠纷。

12.10 双方约定乙方应做的其他工作：①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项目转包给其它单位，须由乙方本单位实施；②乙方负责补遗工作：如果任何未明显属于本项目承包的工作范围，但未以文字形式明确约定为属于任何指定分包人的工作范围，也未在本合同中以文字形式明确约定为属于乙方自行完成的工作范围，此类工作应由乙方作为本项目承包责任和义务自行完成；③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办理本项目所需的各种手续；④乙方必须按照项目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得擅自修改项目设计，不得偷工减料。⑤乙方必须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根据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进行验收，必须达到合格标准；⑥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存在多个单位同时作业，乙方必须顾全大局，相互协作，密切配合，严格服从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协调指挥；⑦乙方负责施工用水、电源的接入及管理，施工期间现场所有用水、用电及附加损耗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的通信设施等由乙方自己解决，费用自理。⑧由乙方负责处理施工扰民和民扰问题，乙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对施工现场周围的居民和公众进行安抚并在必要时按规定支付费用，该费用由乙方承担，以避免正常情况下产生的不可避免的施工噪音、震动、光线等扰民因素导致的民扰对项目进度造成影响。乙方有义务采取适当的措施最大程度地降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不可避免的施工扰民。乙方因自身原因或管理不善而引起的民扰纠纷以及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3、工期延误

13.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情况：

- (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连续停工时；
- (2) 甲方未能及时提供图纸、未完成应由甲方办理的开工手续，造成开工日期延误时；
- (3) 项目开工后，因图纸或由甲方供应的设备、材料影响项目关键线路项目累计停工时；

(4) 工程师未能按约定发出指令、批准，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导致关键线路工期延误时；

(5) 其他确定：/

13.2 乙方在13.1 款情况发生后14天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工程师提出报告。工程师在收到报告后14天内予以确认，逾期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顺延工期。

14、安全施工与检查

14.1 乙方须按照行政管理部门和本项目所在地政府的有关规定，按照“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做好本项目的安全施工管理。

14.2 因本项目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和造成的人员、财产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对乙方任何雇员的工伤或伤亡，不论该人是直接受聘于乙方或是由其分包单位聘用，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乙方须保障甲方免负任何有关的索偿、要求、诉讼、成本、费用和支出。

15、合同价款及调整

15.1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由乙方在投标时自行计算。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价款不再调整。

15.2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无。

15.3 合同款总额以最终工程造价审计结果为准；最终造价审计金额超过合同价款的，以合同价款为准。

16、工作量确认

16.1 每月25日乙方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作量报告。工程师接到报告后7天内按设计图纸核实已完工作量（以下称计量），并在计量前24小时通知乙方，乙方应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乙方收到通知后不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有效，作为项目价款支付的依据。

16.2 工程师收到乙方报告后7天内未进行计量，从第8天起，乙方报告中开列的工作量即视为被确认，作为项目价款支付的依据。工程师不按约定时间通知乙方，致使乙方未能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无效。

16.3 对乙方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作量，工程师不予计量。

17、合同款（进度款）支付（详见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33.1付款方

式)

17.1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交付相当于合同金额____%的履约保证金;

17.2 甲方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且乙方已进场开始施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

17.3 项目竣工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

17.5 本项目市级财政资金占项目总资金的2/3,区级财政配套资金占项目总资金的1/3,依据财政部门有关要求,项目通过区财政结算评审且区财政配套资金落实到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

17.6 质量保修期为1年,质量保修期满如有质量问题,履约保证金做相应扣除;如未发现质量问题,经参建各方共同核实后返还所有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17.7 上述支付进度及支付比例为参考比例,实际以财政拨付比例及时间进行支付;由于财政资金到位的进度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进度款),乙方不可停止施工,且甲方也不承担违约责任。

18、竣工验收

18.1 完整的竣工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资质证书(单位及个人)复印件;开工报告(开工报审表);项目基本情况;施工组织设计或实施方案;项目物资进场报验检验记录;隐蔽工程验收记录;施工质量评定及验收记录(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施工总结;项目变更;合同预付款、进度款申请和支付证书(工作量清单及计算方法);施工日志;竣工验收图等。乙方须按照甲方关于地质环境类项目资料数字化工作的有关要求,进行资料汇交和数字化。乙方提供竣工资料的约定:项目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3套完整的竣工资料。

18.2 验收

(1)项目预验收: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后,甲方组织预验收;预验收时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共同参与,共同审阅项目全部资料,形成书面整改意见;预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需将全部问题整改到位,形成书面整改情况说明报甲方审核,直至验收合格。

(2)项目竣工验收:组织验收时,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须到场,并接受专家质询;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必须立即组织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19、竣工结算

19.1竣工验收报告经甲方认可后28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

19.2 由于财政资金到位的进度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结算工程竣工价款,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0、质量保修

20.1 乙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甲方使用的项目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期为自项目竣工验收起1年。

21、乙方违约责任

21.1 乙方未按约定组建现场项目部,擅自开工的,扣减乙方合同款的10%。乙方项目技术负责人由监理进行考勤,无故不到位的,每发现一次扣减合同金额的1%。

21.2 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工期延误,工期每拖后一天扣减项目总造价的0.5%,当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延误达到180 天时,甲方有权与乙方无条件解除合同且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任何责任,乙方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21.3 项目施工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无条件返工,费用由乙方自理,工期不予顺延。经返工后,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返工后仍达不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择第三方完成该部分工作,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扣减乙方合同款的5%。

21.4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且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进行赔偿,甲方视情况可以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责任。

22、争议

22.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3、保险

23.1 乙方应按照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法规为本项目的全部雇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甲方认为必要的与项目有关的保险,以及为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保险费由乙方支付。

24、合同份数

24.1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招标代理一份。

25、合同生效

25.1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5.2 合同订立地点：

25.3 本合同双方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一：安全和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安全和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行政主管部门对地质环境工作的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双方就本项目安全施工管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如下，双方共同遵守。

一、安全施工手续的办理：

1、以下手续由甲方协助办理：

- （1）需要临时占用规划批准范围以外场地的。
- （2）需要临时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影响外界条件的。
- （3）需要设计方提供相关安全手续的。
- （4）需要甲方管辖的设备和物资供应商提供相关安全手续的。
- （5）甲方邀请进入现场配合施工的相关方，在安全方面需要审查、登记、报告、教育和管理的。

2、以下手续由乙方办理：

- （1）当地政府安全管理部门资质审查、监督检查、事故处理等需要办理的。
- （2）当地政府民爆、消防和交通管理部门资质审查、监督检查等需要办理的。
- （3）当地政府特设、卫生和环保管理部门监督检查等需要办理的。
- （4）当地政府劳动、保险、保障管理部门监督检查和与基本国策相关部门监督检查等需要办理的。
- （5）需要设计方提供相关安全软硬件变更手续的。
- （6）需要甲方登记、确认、审批和备案手续的。
- （7）需要乙方管辖的设备和物资供应商提供相关安全手续的。
- （8）对分包方安全、文明施工方面需要审查、登记、报告、教育和管理的。
- （9）乙方邀请进入现场配合施工的相关方，在安全、文明施工方面需要审查、登记、报告、教育和管理的。
- （10）当地建设安全监督管理部门需要办理安全、文明施工手续的。

3、以下手续由双方配合办理：

- (1) 需要进行爆破作业的。
- (2) 需要进行抢险救援的。
- (3) 安全、文明施工事项需要与周边单位共同交涉的。
- (4) 需要办理夜间施工手续的。

二、安全施工相关资料的提供：（注：原件经审核之后退回给乙方）

1、甲方向乙方提供：

- (1) 甲方安全管理各级领导和各部门相关工作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
- (2) 施工安全联系制度。
- (3) 有关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的特殊要求。

2、乙方向甲方提供：

- (1) 乙方主要负责人及其管理人员相关安全资质资料（原件和复印件）。
- (2) 乙方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相关安全资质资料（原件和复印件）。
- (3) 乙方安全管理各级领导和各部门相关工作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
- (4) 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完整的施工安全技术措施。
- (5) 乙方施工安全保证计划书（副本）及现场文明施工组织管理方案。
- (6) 承包区域施工现场封闭、安全通道、安全标志和消防水接点等设置图。
- (7) 乙方和其分包方施工合同中安全条款的内容或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原件和复印件）。
- (8) 乙方对分包方安全资质审查、从业人员登记和安全教育的汇总表（原件和复印件）。
- (9) 乙方对供料等相关方安全资质审查的汇总表（原件和复印件）。

三、甲方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职责：

- 1、负责建立项目与所在地政府等相关方的安全工作联系，协调处理外部问题。
- 2、负责召开施工安全联系会议，统一沟通、协调、管理各施工方的安全文明施工工作。
- 3、对施工现场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动态评价和督导乙方的安全管理和文明施工。
- 4、根据需要，参与施工现场危急事项的处置，进行安全、文明施工事件及事故的调查处理。

5、负责项目中重要安全及文明施工事项的内部沟通，对本方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风险控制。

四、乙方安全、文明施工的主要职责：

1、遵守国家、地方有关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项目施工安全的责任主体为乙方。

2、按照甲方的有关要求，做到定置管理、安全卫生、文明施工、工完场清。

3、负责本方和分包方及相关方安全资质的有效性，保证其人员安全资质的合法性。

4、建立健全本方安全、文明施工责任保障体系，负责本项目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和灾害预防。

5、明确本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可测量目标，配置与本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相适应的人财物资源。

6、保证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安全技术措施的有效落实，组织施工的安全技术交底。

7、负责组织本方施工现场安全检查和隐患处理，及时解决甲方提出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

8、负责对分包方及相关方施工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组织本方人员、民工的安全教育。

9、负责本方安全、文明施工事项的内部沟通，确保各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事项和活动记载的真实性。

10、负责事故抢救和报告及事故现场保护，按规定进行调查处理和防范措施落实。

五、事故责任和损失承担：

1、乙方承担施工风险和法律责任，包括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的全部义务。乙方承担分包方原因造成的事故责任，包括涉及的连带责任和损失费用。

2、因本项目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和造成的人员、财产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3、损害赔偿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六、乙方按照现行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建立现场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如发生安全事故时按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七、乙方责任安全目标是：人员工亡事故为0，重大机械设备事故为0，重大火灾交通事故为0，创无重大事故项目。每月末甲方对乙方现场及安全施工进行考评，按考评结果进行奖惩，奖惩办法见甲方另行制定的《项目建设期间施工企业考评办法》。

八、本协议为双方《施工合同》相关安全施工条款的补充文件，在项目承包范围和合同期限内，同等有效。

本协议在执行中修订的条款内容和补充的事项，经协商后形成的文件均属本协议的有效部分。

本协议不代替双方应办理开工的其它手续，不能免除责任方对事故或问题应被追究的任何责任。

九、本协议订立时间：

订立地点：

本协议双方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附：乙方安全生产承诺书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附件二：安全生产承诺书

安全生产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我作为企业（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和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对本企业（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为贯彻执行省政府《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暂行规定》和“法人代表安全生产承诺制度”，本人保证：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政策和工作要求，积极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努力做好本企业（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减少和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并郑重承诺：

一、依法建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符合法定人数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保证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发挥职能作用，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安全管理职责，使安全生产管理做到标准化、规范化。

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并严格落实。

三、确保资金投入，持续具备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

四、依法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安全知识培训，做到按要求持证上岗。

五、不违章指挥，不强令员工违章冒险作业。

六、保证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依法实行安全设施“三同时”。

七、统一协调管理承包、承租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并与有关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协议。

八、加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排除安全隐患。

九、落实重大危险源监控责任，对重大危险源实施有效的监测、监控和整改。

十、依法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落实操作岗位应急措施。

十一、自觉接受各级安全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绝不弄虚作假。

十二、严格按照设计设置可靠的截流、防洪和排水工程。

十三、如实告知从业人员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危害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十四、按要求上报生产安全事故，做好事故抢险救援，妥善处理对事故伤亡人员依法赔偿等事故善后工作。

十五、尊重从业人员在安全生产方面应有的权益，引导鼓励从业人员履行安全生产方面的义务，鼓励从业人员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章行为提出改正建议，甚至批评、举报，对提出批评和举报的职工不打击报复，不因此解除劳动合同和降低工资待遇。

十六、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正确佩戴、使用。

十七、依法参加工伤社会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

十八、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安全生产职责。

若违反上述承诺和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导致发生责任事故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及单位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以下处罚：

一、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方面：（一）一般事故接受上一年年收入30%的罚款；（二）较大事故接受上一年年收入40%的罚款；（三）重大事故接受上一年年收入60%的罚款；（四）特别重大事故接受上一年年收入80%的罚款；同时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分和有关部门作出的暂停、撤销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执业资格、岗位证书的处罚；构成犯罪的，接受相应的刑事处罚。

二、单位方面：

（一）一般事故接受10 万元以上20 万元以下的罚款；

（二）较大事故接受20 万元以上50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三）重大事故接受50 万元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罚款；

（四）特别重大事故接受200 万元以上500 万元以下的罚款；

同时接受有关部门作出的暂扣或者吊销有关证照的处罚。

三、如发生不依法报告或者妨碍、拒绝事故调查处理等严重行为，单位接受100万元以上500 万元以下的罚款。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接受上一年年收入60%至100%的罚款；并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分；构成犯罪的，接受相应的刑事处罚。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实际控制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项目廉政责任书

项目廉政责任书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甲方：

乙方：

为加强项目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工程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甲方的责任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项目施工合同约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本责任书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第六条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本责任书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 工程概况及技术要求

1、治理区概况

1.1 治理工程概况

本次工作范围包括房山区河北镇檀木港石灰厂、振兴石材厂、金大正建筑材料厂+河北镇盛强建材厂等 3 处治理项目，项目位于北京市房山区河北镇，距良乡 20 公里，108 国道贯穿，项目位置见图 2-1。



图 2-1 项目位置图

据现场走访调查，治理区于上世纪 70 年底开始开采，为烧制白灰开采石料形成，包括檀木港石灰厂、振兴石材厂、金大正建筑材料厂+盛强建材厂等 3 处，开采方式均为明挖开采。2010 年，根据《关于北京市 2010 年小煤矿整顿关闭工作方案的通知》（京政办发【2010】22 号）要求，治理区及其附近的采石矿同步关闭。现为废弃采石矿，因矿石开采矿山地质环境破坏严重，亟待进行治理。

1.2 气象、区域地形地貌、地层及水文地质

1.2.1 气象

北京市属暖温带半湿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冬季受西伯利亚、蒙古冷高压控

制，夏季受太平洋副热高压影响，一年四季分明。春季干旱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晴朗凉爽，冬季寒冷干燥。房山区多年平均降水等值线见图 2-1。

根据房山区气象站 1955~2010 年资料，本区气温变化较大，全年最高气温在 6~7 月份，最低气温在 1~2 月份。年平均气温为 6.0℃~11.9℃，其中最热月的平均温度为 33.1℃（1961 年 7 月），最冷月平均气温为-12.8℃（1961 年 1 月），极端最高气温为 43.5℃（1961 年 6 月 10 日），极端最低气温为-26.0℃（1966 年 2 月 22 日）。

根据房山区水务局的统计资料，房山区 1951~2011 年平均降水量 584.3mm，统计期内最大降水量 1261mm（1954 年），最小降水量 310.7mm（1965 年），全年降水量 80%以上集中在 6、7、8、9 四个月，这四个月又集中在 7 月下旬和 8 月上旬，其中 7、8 两月平均占 70%~80%，12 月份降水量最少。2012 年房山区曾发生强降雨，佛子庄的最大降雨量为 74mm/小时。房山区 1951~2011 年降水量见图 2-2。房山区多年平均无霜期 202 天。冬季地面下有 600mm~1200mm 的冻土层。

2012 年“7. 21”特大暴雨过程中，北京市遭遇 1951 年以来有完整气象记录最大降水量，城区平均降水量达 215mm，房山区河北站降水量达 541mm，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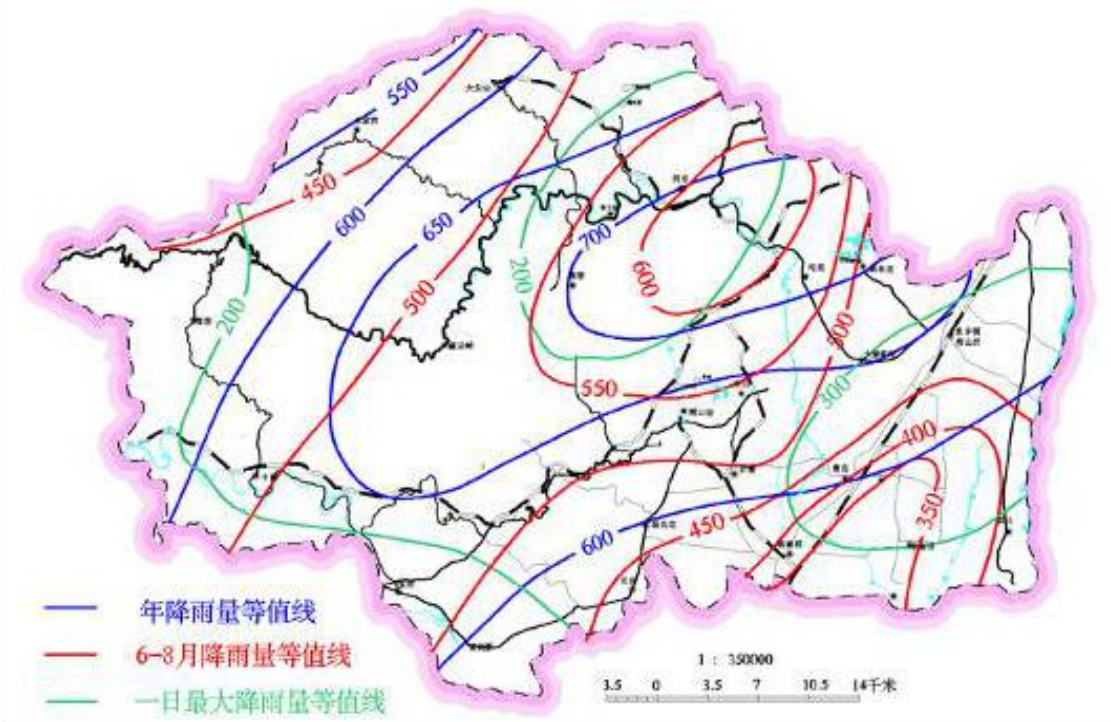


图 2-2 房山区 2002-2011 年降水量等值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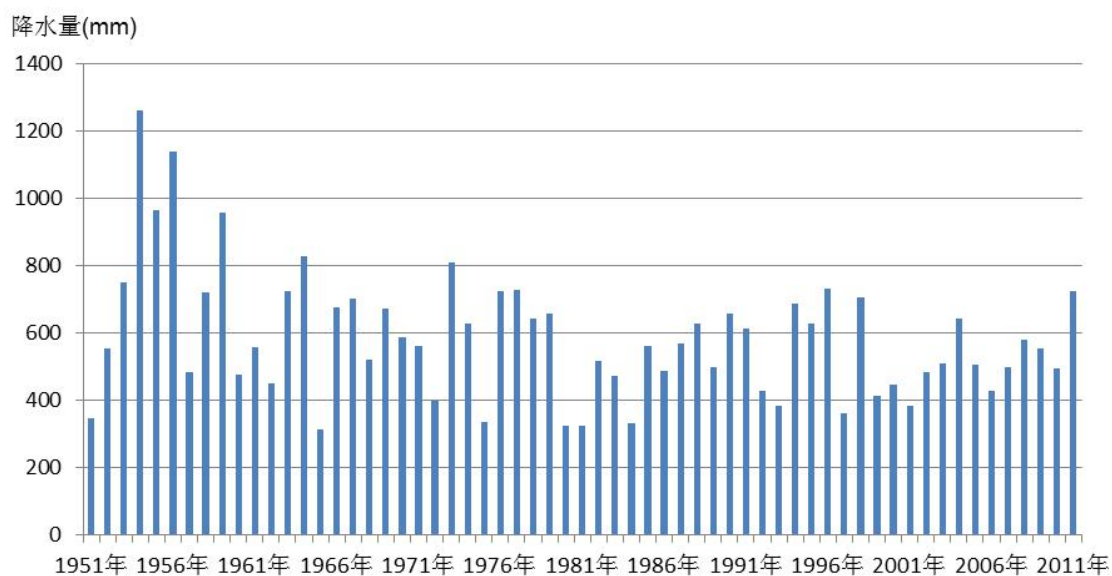


图 2-3 房山区 1951-2011 年降水量直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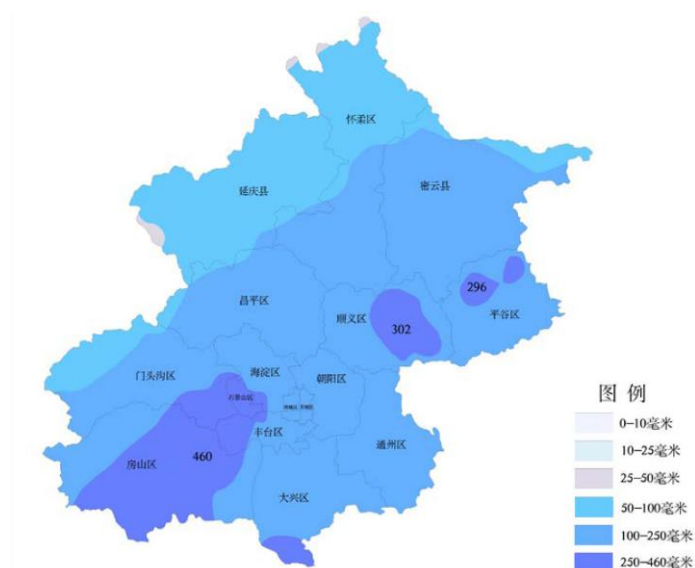


图 2-4 北京市 2012 年 7.21 降雨分布图

1.2.2 区域地形、地貌及水文地质

1.2.2.1 区域地形地貌

河北镇地处华北平原与太行山交界地带，位于房山区西北部浅山区，大石河的中下游，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地势落差大。境内最高峰南大山位于连三顶，海拔 1160.2 米，最低点万佛堂村位于东河滩，海拔 90.7 米。

治理区海拔 200m 左右，地表最大高差小于 100m，属于低山丘陵地貌。治理区具有山高、坡陡、土层薄的特点，矿山开采形成的创面基岩裸露且近直立，不适合植被生长，陡崖下部平台或缓坡处多分布碎(块)石堆，黏性土占比小，需客土后方可植被绿化。治理区遥感影像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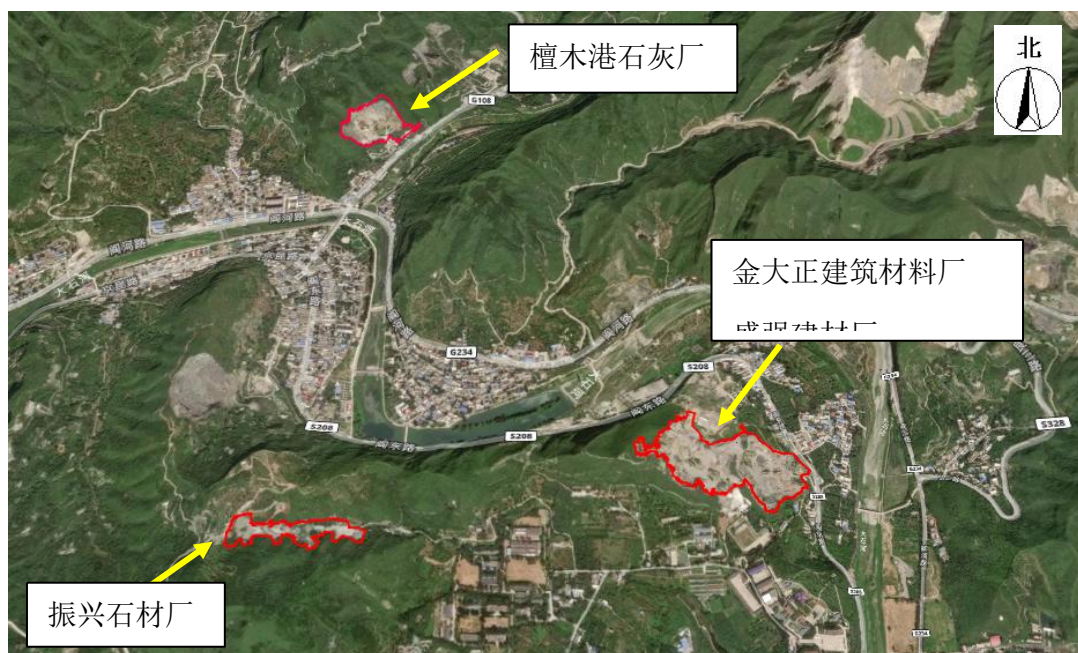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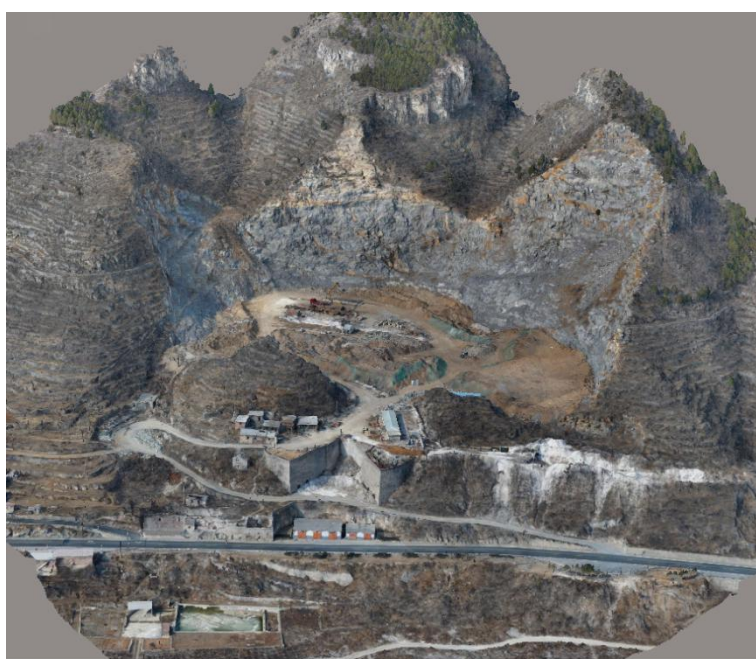


图 2-5 治理区遥感影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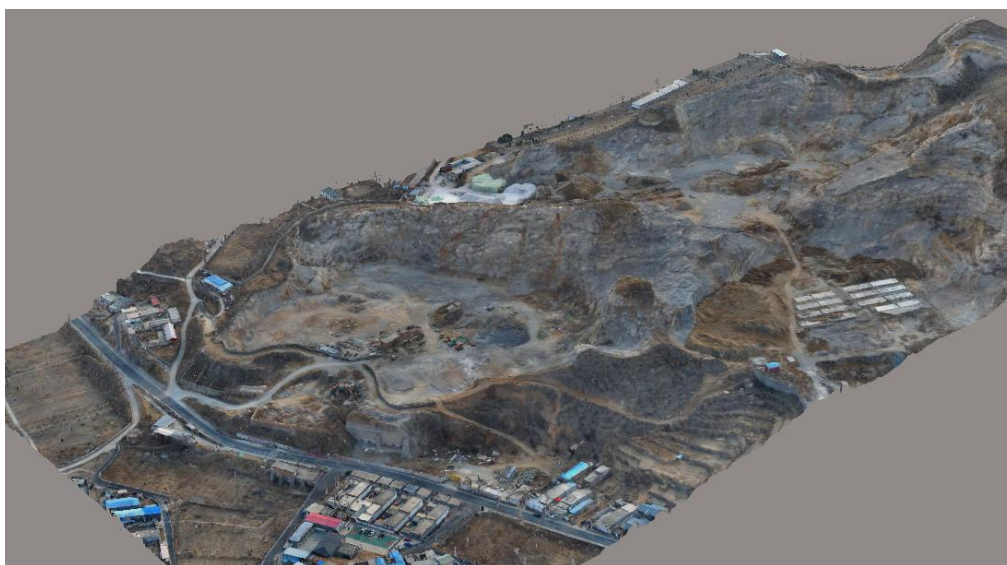
本治理工程采用航空摄影建立三维地质模型，对治理区现状地形地貌进行详实记录，成果示意如图 2-6。



檀木港石灰厂治理区三维模型



振兴石材厂治理区三维模型



金大正+盛强建材厂治理区三维模型
图 2-6 治理区三维模型成果示意

1.2.2.2 区域地质条件

根据区域地质资料，本次各治理区范围内主要出露地层如下。其中，檀木港石材厂主要出露毛庄组白云岩和昌平组白云岩；振兴石材厂主要出露徐庄组白云岩和毛庄组白云岩；金正大建筑材料厂及盛强建材厂主要出露马家沟组白云岩。

1) 第四系(Q)

本次治理区范围内第四系覆盖层主要分为第四纪冲积层(Q_4^{al})和第四纪坡积层(Q_2^{dl})。

2) 奥陶系(O)

度主要划分为强风化板岩③层、中等风化板岩③₁层及微风化板岩③₂层。中薄层状构造，节理裂隙发育，岩体为板状结构，属较坚硬岩~坚硬岩。

4) 奥陶纪、寒武纪沉积岩层 (O₁^u，马家沟组；Є₂^c，昌平组)：灰色厚层灰岩，按风化程度主要划分为强风化灰岩④层、中等风化灰岩④₁层及微风化灰岩④₂层。厚层状构造，节理裂隙发育，岩体为裂隙块状结构，属较坚硬岩~坚硬岩。

表 2- 1 地层主要参数一览表

地层编号	②	③	③ ₁	④	④ ₁
地层岩性	碎石	强风化板岩	中等风化板岩	强风化灰岩	中等风化灰岩
岩土层地基承载	260~300	280~320	800~1200	260~300	700~1000
基底摩擦系数	0.35~0.45	0.45~0.60	0.60~0.70	0.45~0.55	0.55~0.65

(2) 基岩结构面

根据野外地质测绘及调查结果，治理区陡崖出露的板岩整体产状为 90°~120°∠15°~35°，灰岩整体产状为 140°~160°∠35°~45°，控制性节理产状为 125°~135°∠75°~85°、330°~340°∠50°~65°。

1. 2. 2. 4 区域水文地质

房山区内河流均属海河水系，有大小河流 10 余条，最主要的河流有拒马河、大石河、小清河和永定河，其余河流规模较小。本治理区图附近河流为大石河。

大石河发源于本区西北部山区，自西向东流经霞云岭乡、长操村、河北镇转向南经坨里、窦店、琉璃河出区境，河道长 108km，流域面积 918.7km²，其中山区为 679.5km²，约占整个流域面积的 74%。该流域是房山区主要的非金属矿产区，煤和石灰石是房山区的两大支柱产业。由于人类经济活动强烈，自然环境破坏严重，大石河流域是房山区地质灾害较发育地区。

(1) 含水层的分布及赋水性

拟治理区主要赋存岩溶水，赋存于岩溶裂隙和溶洞中，富水程度强，局部裸岩处有水渗出，低洼处可见水坑。

(2) 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条件

地下水的主要补给来源为接受地表水体和大气降水入渗补给。一般枯水期水位低，夏末秋初丰水期水位较高。沟谷内有季节性径流。排泄方式主要是地表及沟谷区的侧向径流和泉水溢出。



图 2-8 现状大石河(镜向东)

1.3 区域主要土壤类型及分布特征

根据区域资料、现场调查及探槽揭露，治理区内以矿山开采形成的人工堆积的块石、碎石、角砾为主，檀木港石灰厂主要为人工堆积碎石土，碎石一般块径约 10cm~30cm，含黏性土约 10%~40%，主要分布在平缓的坡面、沟底及开采形成的平台处，一般厚度为 0.3m~2.1m，平台处为 5cm~15cm，最大厚度约为 5.5m。区内基本无自然土壤，无建、构筑物等，地表以下 0.50m 深度内植物根系极少，见图 2-9。根据初步调查治理区内无农业用地。



TC-T01 揭示岩土层



TC-T10 揭示岩土层



DZ-T13 调查点场地内堆土

图 2-9 治理区土壤特征

1.4 区域植被发育情况及主要病虫害

1.4.1 区域植被分布情况

本次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区周围现有树木为侧柏、国槐、柿子树、荆条等，此类树种具有很好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可达到更好的效果、带来更多的收益。建议结合治理区地面高程、地形坡度、山体坡向及土壤厚度等进行的细化分区分别选择适宜的植物种类。现场植被调查情况见表 2-2 及图 2-10。场地地表 90%区域无植被，仅有零星分布的小型树木和局部分布的杂草。

表 2- 2 现场植被种类调查表

植物类别		植物名称
木本植物	乔木	榆树、侧柏、国槐、柿子树等
	灌木	荆条、酸枣树等
草本植物	草	早熟禾、狗尾草、大羊胡子、高羊茅等



典型植被



各类杂草



榆树等乔木

图 2-10 治理区附近主要植被

1.4.2 主要病虫害

调查期间，本次治理区的各种植物均未发现有常见病虫害现象。

2、矿山生态环境现状及问题

2.1 矿山生态环境现状

通过对治理区内的弃渣堆积体及裸岩边坡进行调查，发现治理区内的废渣堆随意堆积，裸岩边坡高陡直立，植物生长的立地条件十分恶劣。勘查期间，根据其性质特征不同对每个治理区进行了细部分区，本项目共划分为 65 个分区，其中创面及弃渣(碎石)平台 10 处、边坡 13 处、缓坡 2 处、碎石堆 35 处及土堆 5 处。治理区内现状平台、边坡、碎石堆及土堆等基本特征参见表 3-1~表 3-4。

表 3- 1 平台基本特征											
治理区	分区编号	高程（m）		高差（m）	平均厚度（m）	最大长度（m）	最大宽度（m）	投影面积（m ² ）	平台类型、结构特征	土壤特征	现有植被特征
		H _{max}	H _{min}								
檀木港石灰厂（T）	PT01	155	150	5	1.0	217	111	12334	矿石开采平台	表层一般为 50cm~120cm(局部 150cm)厚的房渣土，含黏性土约 40%~60%，含大量碎石、砖块等。平台最东侧为白色石粉堆积而成	几无植被
振兴石材厂（Z）	PT01	256	255	1	5.0	82	32	1266	人工堆土平台	表层一般为 300cm~900cm(平均 500cm)厚的房渣土，含黏性土约 40%~60%，含大量碎石、砖块等	几无植被
	PT02	223	221	2	0.2	51	44	2426	矿石开采平台	开采平台裸岩面，表层无土壤，偶有碎石	几无植被
	PT03	211	203	8	0.2	73	54	2961	矿石开采平台	开采平台裸岩面，表层无土壤，偶有碎石	几无植被
	PT04	193	189	4	0.2	74	43	3010	矿石开采平台	开采平台裸岩面，表层无土壤，偶有碎石	几无植被
	PT05	183	177	6	0.2	164	58	6047	矿石开采平台	开采平台裸岩面，表层无土壤，偶有碎石	几无植被
金大正+盛强建材厂（J）	PT01	124	115	9	0.2	237	195	34290	矿石开采平台	开采平台裸岩面，表层无土壤，偶有碎石	几无植被
	PT02	151	148	3	0.2	171	114	10428	矿石开采平台	开采平台裸岩面，表层无土壤，偶有碎石	几无植被
	PT03	164	161	3	0.2	90	40	3575	矿石开采平台	开采平台裸岩面，表层无土壤，偶有碎石	几无植被
	PT04	146	142	4	0.2	93	49	3062	矿石开采平台	开采平台裸岩面，表层无土壤，偶有碎石	几无植被
	总计	/	/	/		/	/	79399	/	/	/

表 3- 2 边坡基本特征											
治理区	分区编号	边坡类型、结构特征	最大坡宽（m）	最大坡长（m）	最大坡高（m）	主要坡度（°）	主要坡向	坡面投影面积（m ² ）	坡面表面积（m ² ）	土壤特征	现有植被特征
檀木港石灰厂（T）	BP01	岩质边坡，矿石开采创面，主要为强风化灰岩，边坡表面较破碎，易发生落石	94	75	57	48	东	3701	5532	矿石开采创面，基岩裸露，白云质灰岩	坡面无植被
	BP02	岩质边坡，矿石开采创面，主要为强风化灰岩，边坡表面较破碎，易发生落石	60	89	64	46	东南	2994	4339	矿石开采创面，基岩裸露，白云质灰岩	坡面无植被
	BP03	岩质边坡，矿石开采创面，主要为强风化灰岩，边坡表面较破碎，易发生落石	147	123	92	49	南	7326	11100	矿石开采创面，基岩裸露，白云质灰岩	中部较缓部分有杂草
	BP04	岩质边坡，矿石开采创面，主要为强风化灰岩，边坡表面较破碎，易发生落石	64	7	7	80	西北	1299	1487	矿石开采创面，基岩裸露，白云质灰岩	坡面无植被
	BP05	岩质边坡，矿石开采创面，主要为强风化灰岩，边坡表面较破碎，易发生落石	75	22	22	85	西北	480	1823	矿石开采创面，基岩裸露，白云质灰岩	坡面无植被
振兴石材厂（Z）	BP01	土质边坡，人工堆土形成，主要为房渣土，方量大、坡度大，顶部有一组垂直坡向裂隙，有沿土岩结合面失稳的风险	112	41	24	38	东	768	975	人工堆积而成，堆积于原状坡面上，主要为房渣土，土岩结合面为直线形	坡面无植被
	BP02	矿石开采创面，主要为强风化板岩，边坡表面较破碎，整体基本稳定	94	21	12	35	东	1750	2137	坡面为裸岩，坡顶有 0.5m~1m 厚碎石，一般粒径约 5cm~15cm，最大块径约 60cm，黏性土含量约 20%	坡面局部各类杂草及零星树苗
	BP03	东北侧为矿石开采创面，西南侧为天然斜坡，主要为强风化板岩，坡上有矿区小路	61	19	11	35	东北	1424	1738	坡上矿区小路为人工堆积碎石土形成，路东侧为开采面，无覆土，路西侧为天然斜坡，有洪坡积碎石土	坡面无植被

	BP04	矿石开采创面，主要为强风化板岩，边坡表面较破碎，整体基本稳定	89	20	13	40	东	1515	1978	坡面为裸岩，坡顶有 0.5m~1m 厚碎石，一般粒径约 5cm~15cm，最大块径约 60cm，黏性土含量约 20%	坡面无植被，坡顶有杂草
	BP05	矿石开采创面，主要为强风化板岩，边坡表面较破碎，整体基本稳定	42	5	3	35	东	332	405	坡面为裸岩，坡顶有 0.5m~1m 厚碎石，一般粒径约 5cm~15cm，最大块径约 60cm，黏性土含量约 20%	坡面无植被，坡顶有杂草
	BP06	土质边坡，人工堆土形成，为灰白色矿石粉末，胶结较好，硬度较大，人工难以挖除	55	12	6	30	东	667	770	坡面为人工堆积矿石粉末，厚度 0.5m~3m	坡面无植被，坡顶有杂草
金大正+盛强建材厂 (J)	BP01	岩质边坡，人工开采形成，节理裂隙发育，整体基本稳定，坡面、坡脚有开采残留的碎石、块石	288	71	56	52	东	23065	37463	大部分基岩裸露，近直立，无覆土	坡面无植被，坡顶有杂草
	BP02	岩质边坡，人工开采形成，节理裂隙发育，整体基本稳定，坡面、坡脚有开采残留的碎石、块石	273	94	54	35	东南	25836	31540	碎石层一般厚度约 0.3m~1.2m，矿粉、黏性土约 6%	坡面无植被，坡顶有杂草
	HP01	碎石缓坡，为进出场石子道路，为连接 PT02 与 PT03 之间的缓坡	36	35	12	20	东南	1564	1664	碎石层一般厚度约 0.5m~2.0m	坡面有杂草
	HP02	碎石缓坡，为 PT02 与 PT04 之间的过渡坡，呈长条形	86	23	8	20	西南	1021	1087	碎石层一般厚度约 0.5m~2.0m	坡面无植被
	总计	/	/	/	/	/	/	73742	104038	/	/

表 3- 3 碎石堆基本特征											
治理区	分区编号	高程（m）		高差（m）	平均厚度（m）	投影面积（m ² ）	方量（m ³ ）	土堆类型、结构特征	土壤特征	现有植被特征	备注
		H _{max}	H _{min}								
檀木港石灰厂（T）	SD01	154	152	2	1.5	187	94	碎石堆	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块径约 10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2	154	152	2	1.2	84	34	碎石堆	碎石，粒径一般 10cm~30cm，最大块径约 8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3	154	152	2	1.2	202	81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4	157	153	4	2.0	205	203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5	157	154	3	0.8	500	400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6	155	154	1	0.8	139	111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振兴石材厂（Z）	SD01	255	254	1	0.5	87	45	碎石堆	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块径约 10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2	237	236	1	0.8	69	55	碎石堆	碎石，粒径一般 10cm~30cm，最大块径约 8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3	226	224	2	0.8	437	350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0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4	224	223	1	0.5	84	42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5	223	222	1	0.5	42	21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8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6	222	221	1	0.6	234	140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7	214	210	4	1.2	408	490	碎石堆	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块径约 10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8	211	210	1	0.5	56	28	碎石堆	碎石，粒径一般 10cm~30cm，最大块径约 8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9	212	210	2	0.8	129	103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0	209	205	4	1.2	94	113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8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1	193	192	1	0.5	119	60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2	190	189	1	0.5	63	32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治理区	分区编号	高程（m）		高差（m）	平均厚度（m）	投影面积（m ² ）	方量（m ³ ）	土堆类型、结构特征	土壤特征	现有植被特征	备注
		H _{max}	H _{min}								
	SD13	188	186	2	0.8	43	34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4	193	189	4	1.0	74	86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粒径约 10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5	182	178	4	1.2	546	655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金大正+ 盛强建材 厂（J）	SD01	117	115	2	1.2	436	480	碎石堆	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块径约 10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2	117	115	2	0.5	118	59	碎石堆	碎石，粒径一般 10cm~30cm，最大块径约 8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3	117	115	2	0.8	123	98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4	126	124	2	1.2	330	380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5	122	121	1	0.5	43	22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6	125	123	2	2.0	122	171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7	123	121	2	1.5	141	197	碎石堆	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块径约 10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8	124	121	3	0.8	121	97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09	124	119	5	2.0	1019	1630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0	127	124	3	1.5	687	344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1	144	142	2	0.8	127	76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2	147	143	4	1.5	155	124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3	147	144	3	1.2	120	108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20cm~40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SD14	216	215	1	0.5	74	30	碎石堆	碎石，碎石粒径一般 8cm~25cm，最大粒径约 120cm，含矿粉、黏性土约 5%	无植被	沟底废渣及石料
	总计	/	/	/	/	7418	6993	/	/	/	

表 3- 4 土堆基本特征											
治理区	分区编号	高程（m）		高差（m）	平均厚度（m）	投影面积（m ² ）	方量（m ³ ）	土堆类型、结构特征	土壤特征	现有植被特征	备注
		H _{max}	H _{min}								
檀木港石灰厂（T）	TD01	155	153	2	1.5	73	110	房渣土堆	房渣土，含黏性土约 40%~60%，含大量碎石、砖块等	无植被	人工堆填至开采平台
	TD02	158	153	5	3.0	1545	4481	房渣土堆	房渣土，含黏性土约 40%~60%，含大量碎石、砖块等	无植被	人工堆填至开采平台
	TD03	157	153	4	2.5	1882	3199	房渣土堆	房渣土，含黏性土约 40%~60%，含大量碎石、砖块等	无植被	人工堆填至开采平台
	TD04	161	154	7	4.5	4441	19985	房渣土堆	房渣土，含黏性土约 40%~60%，含大量碎石、砖块等	无植被	人工堆填至开采平台
	TD05	158	153	5	2.5	1023	1944	房渣土堆	房渣土，含黏性土约 40%~60%，含大量碎石、砖块等	无植被	人工堆填至开采平台
	总计	/	/	/	/	8964	29719	/	/	/	

2.2 矿山生态环境问题

2.2.1 矿山地质灾害

本治理区不良地质作用类型主要为危岩落石及土岩结合、弃渣堆、土石创面等边坡，见图 3-1。根据现场调查与分析，岩质创面整体处于稳定状态，局部危岩体易受坡面水流冲刷、物理风化、振动等因素诱发，发生岩块脱落；土岩结合、弃渣堆、土石创面等边坡，易在降雨、地震、植被灌溉等因素诱发下发生失稳，形成灾害。



高陡边坡



凹腔及危岩



土岩结合边坡

图 3-1 治理区不良地质作用与地质灾害

另外，现场勘查过程中对振兴石材厂冲沟进行了调查，该流道总流域面积 0.207km^2 ，沟长 600m ，宽约 20m ，东岸沟壁高约 20m ，坡度约 55° ；西岸高约 30m ，坡度约 70° 。沟谷呈宽 U 型，沟道较顺直，堵塞程度低，沟底平坦，雨季有水流；主沟纵坡度约 25° ，沟道松散堆积物以碎石土为主，分布厚度较薄。沟底和沟壁植被类型以乔灌木为主，植被覆盖率可达 80% 以上。根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技术规范》（DB11/T 893-2012）表 F.3，该沟道易发性评判得分为 63 分（小于 86 分），判断该流道泥石流灾害易发性为低易发，但在强降雨条件下需考虑洪水问题，需重新规划弃渣的堆放位置，并做好防冲刷、导排水措施，必要时可辅以坡面喷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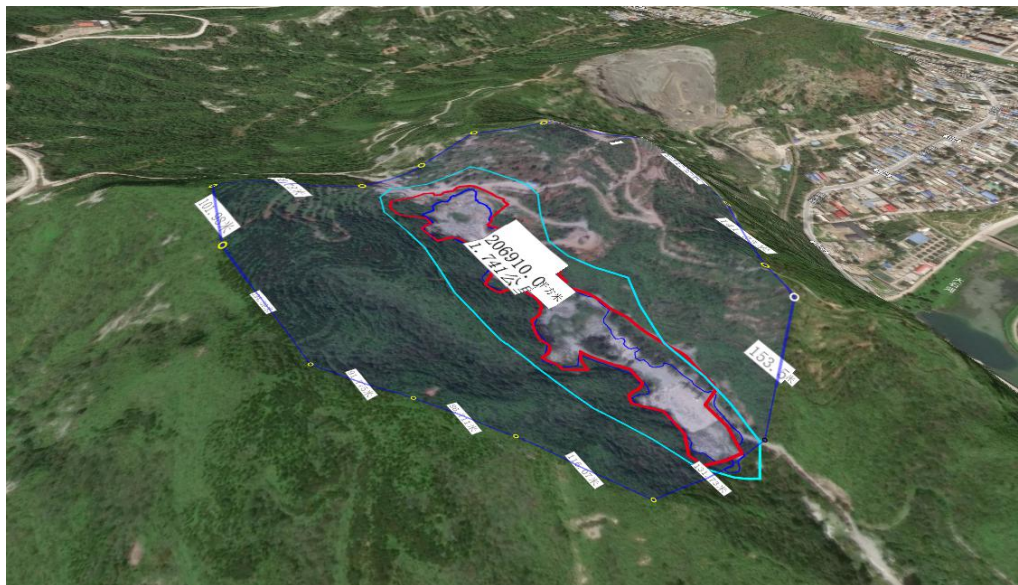


图 3-2 振兴石材厂治理区汇水面积图

上述不良地质作用及地质灾害易对相关人员造成生命财产安全造成威胁，因此，需采取必要措施(如清除危岩及浮石、分级放坡、挡墙支挡等工程措施，并辅以必要的警示限行和人员导引等)进行消除或减少地质灾害隐患。

2.2.2 植被资源损毁

经过现场调查发现，在矿山开采过程中破坏了原始地表植被，使植物失去生长的立地条件，堆积的矿渣掩埋了原生植被资源，造成大面积植物死亡，大风天气极易扬尘，水土流失严重。治理区内及周边附近由于多年开采，弃渣未经统筹处理，形成了大量弃渣坡、弃渣平台、弃渣堆及采石创面，几乎遍布整个治理区。目前，治理区基本已无植被覆盖，仅有零星小型树木、灌木及杂草生长，如图 3-3。



A 檀木港石灰厂现状



B 振兴石材厂现状



C 金大正建材厂现状

图 3-3 治理区植被破坏概况

2.2.3 大气污染

治理区内存在裸露的边坡及渣堆，在降雨及大风的天气条件下，容易造成水土流失和扬尘污染，对空气及生态环境造成危害。

本次废弃矿山治理区内，由于存在大量的未绿化的裸露边坡，植被绿化覆盖率非常低，短期内植被等生态环境不会自然修复，需要采取工程治理措施，涵养水源、减少水土流失、降低扬沙粉尘污染。

3 预期效益分析

3.1 生态效益

本项目治理面积20.1公顷，治理区通过实施绿化工程，恢复治理区的生态环境，可以有效减少风尘污染，全面保护与恢复山区生态系统，重点推进山区、浅山区生态恢复，构建区域生态格局。

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工作有利于本地山区生态涵养功能的进一步发挥，有利于当地自然环境得到改善，有利于当地区域环境保护和生态平衡，实现了将山区定位为生态涵养功能区的目标。

3.2 社会效益

本项目将治理土地资源破坏、水土流失和废弃矿山污染等问题，项目的实施将加快当地矿区产业转型，对农村基础建设和遏制非法盗采以及维护社会稳定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实施治理措施后，能有效提高土地资源的利用价值；生物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能够改善矿区因采矿遗留的裸露矿山、植被破坏、环境恶化的问题。达到净化空气、有效改善当地居民的人居环境的目的，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

3.3 经济效益

北京市矿山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工程将严重破坏的土地转变为可利用的土地，改善了破坏土地的生产条件，增加了绿化面积，具有远期经济效益。

第五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六章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1	管理体系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证书复印件。	3
2	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的类似项目（地质灾害防治或矿山环境治理）业绩，每有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复印件为有效证明文件。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或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业绩不予认可。	6
3	项目管理机构	针对拟派的项目经理进行评审，多次作为项目经理承担过类似项目或经验积累丰富，得 6 分；作为项目经理承担过类似项目或有经验积累，得 4 分；承担过少量类似项目或经验薄弱的，得 2 分；其他得 0 分。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等（所有证明材料须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6
		投标人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专业齐全、分工合理、类似项目经验丰富、针对性强，得 6 分；提供了通用、简单的人员配备方案，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4 分；方案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 2 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 0 分。	6
4	商务响应程度	对招标文件支付方式、工期要求的响应，完全响应要求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2
5	文件编制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内容齐全、结构清晰、装订整齐，得 3 分；否则得 0 分。	3
合计			26

一、商务评分标准

二、技术及服务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1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重点与难点分析及对策方案，有很强的针对性，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细节待完善，得4分；方案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6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泥石流治理区施工方案 提供了内容完整、详实可行的施工方案，技术措施到位、有很强的针对性，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施工方案，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4分；方案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6
		不稳定斜坡治理区施工方案 提供了内容完整、详实可行的施工方案，技术措施到位、有很强的针对性，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施工方案，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4分；方案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6
3	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针对性强，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4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6
4	安全和绿色施工保障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安全和绿色施工保障措施，针对性强，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4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6
5	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针对性强，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4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6
6	组织协调与配合保证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组织协调与配合保证措施，针对性强，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4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6
7	劳动力计划及主要设备材料用量及配备计划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劳动力计划及主要设备材料用量及配备计划，针对性强，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计划，细节待完善，得4分；计划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6
8	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针对性强，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4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6
合计			54

三、价格评分标准

价格得分的计算：

本项目价格权重为：20 分

投标人报价得分的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人评标价/投标人评标价）×20

注：投标人评标价为根据《投标人须知》23.3 条规定调整后的投标报价。

第七章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分册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采购（含投标和转为其他方式），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电 话：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 1-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情况表（必须填写）

投标人名称：_____		填表日期：_____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授权代表		职务			
单位简介及组织机构情况					
单位股权关系					
单位优势及特长					
职工总数					
技术人员总数					
员工职称情况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技工	
人数					
流动资金（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企业财务状况（万元）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税后利润	负债总额	
20__年					
20__年					
20__年					
主要设备状况 （必须填写，投标人可 填写与完成本项目相关的 办公设备等内容）	主要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设备状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 1-8 投标人声明函

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2、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4、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在本项目的中标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注：投标人如存在上述要求不一致的情况，请如实列出。一旦发现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附件 1-9 “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格式）
（加盖单位公章）

说明：开标时由代理机构查验 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分别截图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未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 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标准规范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联合奖惩 | 专项治理 | 诚信文化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校园诚信 | 信用研究 | 信用刊物 | 个人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

单位名称 查询

主体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记录次数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施印奎	1308221982****6218
徐海鑫	1326231964****4565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秉平	5129211973****3853
曹学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可以仅填写前部分，至少两个汉字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查询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2021-06-11 至 2021-06-11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该查询条件下,找不到相关的记录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2021-06-11至2021-06-11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

单位名称

主体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记录次数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附件 1-10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 2 商务技术文件分册

附件 2-1 投标书

投标书（格式）

致：（招标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服务的招标公告（招标编号/包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_份及电子文件份：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4. 技术需求偏离表
 5.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附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服务投标总价：见《开标一览表》。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号（招标编号、补充通知）（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个日历日。

（5）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6）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若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保证按有关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 2-2 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招标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工期	质量标准	投标保证金	其他声明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

1. 以上报价须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达到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及工程建设标准的所有费用及按照国家现行税法和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费。
2.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过程中提出给予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否则其投标无效。
3. 此表须由投标人提供二份相同的原件，一份与保证金凭证包装在一个信封内单独提交用于开标现场唱标，另一份在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册》中提供。
4.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总价应和附件 2-3 中的总价相一致。
5.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3 投标分项报价表

2-3-1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子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2		
3		
合计		

投标人对各子项目的报价均不得超过其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2-3-2 治理区报价明细表

子项目名称：

治理区名称：

金额单位：元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号	名称	单位	工作量	综合单价	合计
总计						

注：

1. 投标人应按治理区，分别填报本表。
2. 工作量清单中填入的综合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措施费、规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本工程可能发生的风险费用等全部费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2-3-3 主要材料清单报价表

子项目名称:

治理区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材料名称及规格	计量单位	数量	报价 (元)		制造商及品牌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

1. 投标人应按治理区，分别填报本表。
2. 投标人须详细列出施工中所涉及的主材的规格、型号、品牌、价格等主要信息。

2-3-4 投标报价需要的其他资料

附件 2-4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招标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注：本偏离表是评委评审投标方案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投标人必须针对本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是否满足填写偏离表，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以“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条款，除非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同意。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 2-5 技术需求偏离表

技术需求偏离表

招标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偏离情况

注：本偏离表是评委评审投标方案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投标人必须针对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需求及工程建设标准中的各项要求是否满足填写偏离表，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以“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技术条款，除非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同意。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 2-6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元)	项目 单位	项目单位 联系人/电话	项目内容 描述
1						
2						
...						

注：1、业绩的认定标准及有效证明文件要求见招标文件《评标标准》。

2、投标人须随本表附有效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内容清晰。投标人须将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按本表形式及编号顺序进行编排。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认可。

3、本表中信息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 2-7 项目管理机构

附件 2-7-1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拟在本工程中 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7-2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	
学历		职称		职务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等业绩证明文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附件 2-7-3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工作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合同商务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等业绩证明文件。

附件 2-8 项目技术及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技术需求编制项目技术及服务方案，包含内容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9 条要求及本项目评标标准。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供应商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时应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和绿色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等。

拟分包工作情况表（如有）；

招标文件《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附件 2-8-1 拟分包工作情况表（如有）

序号	拟分包工作名称、范围及理由	拟选分包人					备注
		拟选分包人名称		注册地点	企业资质	有关业绩	

注：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5 款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进行分包的情况下，填写此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 2-9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附件 2-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附件 2-1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1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_____（是/否）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2-11（3）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北京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2-12（三）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承诺书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征求意见稿）》要求，如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涉及以上内容，则须作出相关承诺（格式自拟，须加盖单位公章）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类型	备注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重要指标	
2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重要指标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重要指标	
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重要指标	
5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重要指标	
评审方式：定性；明暗标设定：明标；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类型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见附件	重要指标	
2	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重要指标	

	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3	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含）以上资质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有效地安全考核 B 本；	须具备有效的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含）以上资质	重要指标	
4	提供本项目开标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投标人税务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有效凭证。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重要指标	
5	提供本项目开标日前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的投标人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重要指标	
6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期间为上一年度（2020 年）财务	1、财务审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2、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复印件。 3、银行出	重要指标	

	审计报告，或开标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4、成立不到一年的公司须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银行资信证明。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见附件	重要指标	
8	投标人声明函	格式见附件	重要指标	
9	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格式后附	重要指标	
10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招标文件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殊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	重要指标	
评审方式：定性；明暗标设定：明标；				

技术及服务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打分方式	打分规则设置	分值	备注
1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重点与难点分析及对策方案，有很强的针对性，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细节待	固定分值	该评审因素只能选择以下分值一种打分：0分，2分，4分，6分	6	

		完善，得 4 分； 方案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 2 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 0 分。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泥石流治理区施工方案 提供了内容完整、详实可行的施工方案，技术措施到位、有很强的针对性，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施工方案，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4 分；方案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 2 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 0 分；不稳定斜坡治理区施工方案 提供了内容完整、详实可行的施工方案，技术措施到位、有很强的针对性，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施工方案，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4 分；方案可行	手工打分	最低分：0 分，最高分：12 分	12	

		性较差、有缺陷，得 2 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 0 分。				
3	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针对性强，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 4 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 2 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 0 分。	固定分值	该评审因素只能选择以下分值一种打分：0 分，2 分，4 分，6 分	6	
4	安全和绿色施工保障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安全和绿色施工保障措施，针对性强，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 4 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 2 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 0 分。	固定分值	该评审因素只能选择以下分值一种打分：0 分，2 分，4 分，6 分	6	
5	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	固定分值	该评审因素只能选择以下分值一	6	

		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针对性强,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4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种打分:0分,2分,4分,6分		
6	组织协调与配合保证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组织协调与配合保证措施,针对性强,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4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2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0分。	固定分值	该评审因素只能选择以下分值一种打分:0分,2分,4分,6分	6	
7	劳动力计划及主要设备材料用量及配备计划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劳动力计划及主要设备材料用量及配备计划,针对性强,得6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计	固定分值	该评审因素只能选择以下分值一种打分:0分,2分,4分,6分	6	

		划，细节待完善，得 4 分；计划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 2 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 0 分。				
8	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提供了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针对性强，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措施，细节待完善，得 4 分；措施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 2 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 0 分。	固定分值	该评审因素只能选择以下分值一种打分：0 分，2 分，4 分，6 分	6	
评审方式：定量；明暗标设定：明标；满分：54 分；						

商务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打分方式	打分规则设置	分值	备注
1	管理体系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	手工打分	最低分：0 分，最高分：3 分	3	

		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证书复印件。				
2	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的类似项目（地质灾害防治或矿山环境治理）业绩，每有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复印件为有效证明文件。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或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业绩不予认可。	手工打分	最低分：0 分，最高分：6 分	6	
3	项目管理机构	针对拟派的项目经理进行评审，多次作为项目经理承担过类似项目或经验积累丰富，得	手工打分	最低分：0 分，最高分：12 分	12	

		6 分；作为项目经理承担过类似项目或有经验积累，得 4 分；承担过少量类似项目或经验薄弱的，得 2 分；其他得 0 分。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等（所有证明材料须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投标人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专业齐全、分工合理、类似项目经验丰富、针对性强，得 6 分；提供了通用、简单的人员配备方案，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4 分；方案可行性较差、有缺陷，得 2 分；未提供相应方案，得 0 分。				
--	--	---	--	--	--	--

4	商务响应程度	对招标文件支付方式、工期要求的响应, 完全响应要求得 2 分; 否则得 0 分。	固定分值	该评审因素只能选择以下分值一种打分: 0 分, 2 分	2	
5	文件编制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内容齐全、结构清晰、装订整齐, 得 3 分; 否则得 0 分。	固定分值	该评审因素只能选择以下分值一种打分: 0 分, 3 分	3	
评审方式: 定量; 明暗标设定: 明标; 满分: 26 分;						

价格评分		
基准价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为基准价	
得分算法	手工输入法	M=20 (价格评价分项满分值), 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评标办法进行计算, 手工输入投标人的价格得分。